

最后的特种兵

作者：付勇军

最后的特种兵

付勇军

简介

7308小队是最隐秘的战略突击队，没有服役年限。因为敌对国家与境外势力“关注”这支突击队，出于保护队员的需要，这支突击队遭到解散，几年后一位战友的牺牲，军区重新召回老队员“复仇”。在打击境外敌对组织的同时，队员的家人遭到威胁，甚至有亲人离世，于是一个个谜团浮出水面，当初匆匆解散突击队的真相大白于天下。

犯我大汉者虽远必诛，为了国家的尊严与军队的荣誉，这些训练有素的老兵重新踏上战场，对敌人进行追杀，然而奇怪的事情屡屡发生，到底是毒贩，还是恐怖分子操控？一张无形的大网随之袭来，英勇无畏的中国军人以无穷的勇气和精湛的军事技能迎接挑战。

中国必胜！

《最后的特种兵》

(校对全本)

作者：付勇军

【ly1260原创校对】

□

第一章 妻子出轨

大概是2020年的一个夏天，我进了拘留所。

我在那一天的黄昏，在江边跑步。在往护堤林跑的过程中，碰到了一对男女。男的是我高中的同学夏威夷，现在是一个房产开发商的老板，女的长得很漂亮，她身上的每一处，我都异常熟悉。

很不幸，这漂亮的女人是我的妻子小如。

小如现在是我的前妻了。现在想起这件事，我恨得牙痒痒。如果不是尽力克制，我能把天捅个大窟窿。

记得那一天，我出奇的愤怒。我像一匹野狼冷冷地盯着他们俩。

小如穿着一件镂空花纹的白色连衣裙，吊带的，如果她低腰或者侧身，玲珑有致的身材会势不可挡的暴露出来。我往那边跑的时候，远远看去，他们两人异常般配，男的高大俊朗，女的娇小妩媚。如果小如不是我的妻子，我会深深的祝福他们，哪怕是沉默的，也会真诚的令人流泪。

很不幸，我遇到了这件事。

看见自己的妻子跟别的男人约会，如此亲密的在江边并肩行走，窃窃私语。只要是个男人，都会有所表示。只不过，我表示的力度过大，进了派出所。我在派出所力度更大，他们又把我送进了拘留所。

我是如何在小如面前表现的呢？我很不客气，低着头走路，仿佛害怕看见他们。只有小如知道，我愤怒的时候会这样。

小如本来跟夏威夷聊得好好的，那种快乐是在我身边从来没有过的。我在他们身后跑啊跑，发现他们后，低着头像马达突突突响着，眨眼功夫我超过了他们。很快他们消失了。五分钟后，我又突突突的跑回来。遇到戴绿帽子的事情，我总得想办法控制一下情绪，我控制情绪最好的办法就是拔腿狂奔。跑了两千多米，我仍不能摆脱那种被爱人背叛的滋味，只好像野马一样疯狂的跑回来了。

小如一看见我站在他们的面前，脸都变得惨白。她解释道：“老鬼，你别生气，并不是像你想象的。”

我狠毒地回答她：“做就做了，想象怕什么？”

而夏威夷则看不惯我对小如的态度，他插嘴说：“我们什么也没做，你能想像出啥？”

gou日的乡巴佬，不要以为有了钱就可以高人一等。我压制住自己，懒得跟他讲。我慢慢走向他，随着小如一声尖叫。夏威夷哗啦一声倒了。

我已经很克制了。并没有使出多大的力量。我靠近他时，右手抱他的腰，左手揽他的背，我身体往前冲，用强壮的胸脯去压倒他那瘦骨嶙峋的胸，他的胸是如此脆弱，在我猛烈的撞击下，他像纸糊的人一下子倒了，而我不想他倒得这么干脆，及时跟上，用右腿别他的后脚跟，接着我双手一送，在巨大的惯性作用下，夏威夷像秋天的落叶，飘在我前方五米的泥土里。

夏威夷倒的很威风，在泥土里挣扎了几下，头一歪，晕倒了。

我的前妻小如，丝毫不顾及我的愤怒，跌跌撞撞的跑过去，把夏威夷拽出来。如同拨出的萝卜沾满泥，刚才还威风凛凛的夏同学已经是个泥人了。

“妈呀，有人打架！”

江堤上本来有很多人在散步跑步搞锻炼，一看有人动手，打架还打得这么潇洒，呼啦啦涌来一拨拨人。密密麻麻的人头围在四周，遮住了风，也挡住了阳。自然我的耻辱与自尊也无处可逃。我就这么站在原地傻站着，忍受着众人的奚落与责骂。

“听着那个女的是他老婆。给他戴绿帽子了。”

“打人打得这么恨，会打死人的。”

“那男好像不行了，一动不动啊！”

“报警，赶紧叫救护车。”

十分钟后，我被警察带到派出所。

处警的是个中年胖子，肚子浑圆，跟孕妇有一比。中年胖子警察带着“八大件”，皮带上带着手枪，我看得很清楚，是64式。

我对枪，有天生的亲切感。曾经枪不离身，至今我的裤腿里还插着一把锋利的匕首。那是我们7308小队的军刀，蓝幽幽的刀身，刀柄是褐色的，上面刻着一个“八一”军徽。这军刀是我们每个队员的标志，也是我们的生命。不管何时何地，我们都要带着它。这蓝色的军刀是至尊的荣誉，在十年前，只要是特种兵，一看见类似蓝色的军刀，就会面容突变。

不错，我是一名军人。曾经是，现在不是。现在的我穷困潦倒。我退伍回家快一年了，无所事事，找过几种工作，没有一种职业合适我。我的妻子为了维持家庭开支，不得不跟夏威风同学搞到了一起。

现在的我遇到麻烦了。我被警察带到派出所，被狠狠批了一顿。身上所有的东西全部被刮出来了，包括复员证，全摆在桌子上。而我就像犯人一样蹲在墙角，警察勒令我不能动，如果动，就是袭警。我知道袭警的后果很严重，会被枪崩。

胖子警察慢条斯理的审问我：“你叫老鬼？”他盯着复员证说。

我点点头，屁股颤咧咧的，不敢动。

“哪有这个名字？”

胖子警察手一动，胳膊在空中划了一个很圆的圈，我那宝贵的复员证就在空中划了一个美丽的弧形，钻进了五米远墙边的垃圾桶。

我嗖的站起，本能的冲过去捡。

这是我的命。复员证曾经代表我有一段光辉的岁月。

胖子警察一看，大怒，他拍着桌子吼：“我叫你动了么？站住，双手抱头，不许动，搞邪了。”

我利索的跑到刚才的位置，蹲下，屁股仍然颤咧咧的，股沟流着水。手里还拿着复员证。

胖子警察气呼呼坐下，继续审我。“看来你当兵是真的。”

“如果有假，天打雷劈。”我信誓旦旦的保证。

胖子警察威风凛凛地说：“说说打架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一定要说吗？”

“必须说！”

“那女人是我老婆。跟别的男人搞到一起了。”

“真的假的？”

“当然是真的，她叫小如，是房地产公司的会计，被我打的男人是她老板，很有钱。”

啪！胖子警察拍案而起。大叫：“打得好，就得狠狠揍这帮人，世风日下就是这样的道德败坏的人带坏的！”

办公室的几个警察抬头，目瞪口呆的看着他。他很快反应过来，知道说错了，于是改口：“不管怎样，也不能打人，打人是违法的，有什么事情，要走法律程序。”

我彻底被这个胖子警察整疯了。本来说得好好的，我也能站着说话了。结果他一变色，我吓得赶紧蹲下去。

果真，事情回到原点。胖子警察对我又像审犯人。“蹲好，说说你的身份，你没有身份证，只有复员证，你有没有其它的亲人能证明你的身份？”

我想了想，我当兵十几年，这个城市对于我是陌生的，在我当兵的第五年，我唯一的母亲病逝，当时我正在边境执行任务。我父亲在我一岁牺牲，听说是部队一名连长，我连他的样子都不清楚。小如是前年跟我结婚的，现在遇到这档子事，也跟我没有任何关系了。我把最后的结果告诉给胖子警察，我说：“没有人能证明我的身份。我是个孤儿。”

胖子警察神情黯然，对我持有同情心。但很快，他又反水了，他说：“别糊弄我，你这样的人，我见得多了。你不是当过兵吗？你说出是哪支部队，哪个单位，我找人打电话问问，不什么都清楚了？笨蛋！”

如果真按照胖子警察这么说的，把部队番号与地址说出来，就什么事情不会发生。但是不行，我那支部队是精锐的特种部队，特别是7308小队，外界几乎没听说过。在我参加那支部队的那一天起，我就对着军旗发誓，严守部队的秘密，至死都不会改变。现在只不过是警察问话，我当然不会说也不能说。

于是我这样回答警察，“对不起，我不能说！”

胖子警察勃然大怒，咆哮道：“打人很了不起，是吗？你这样的人，别说我批你，任何女人都不会跟你，你老婆的选择是对的。”

“你.....卅你他妈的！”

我跳了起来，向胖子警察冲去，被另外两个警察死死抱住。我仍然激烈反抗着，两个警察被我甩到墙边。这时候又来了一堆警察，拽手的拽手，压腿的压腿，总算把我捉住了。我承认我没用力反抗，如果我出手，这些人都不是我的对手。但我知道后果，如果真下重手，那就是真的袭警了。

最令人担忧的事情发生了。这群警察在跟我近身推搡中，碰到了我的匕首。不不不，应该是我相依为命的军刀。七八个警察就像杀猪似的，把我按倒在地上，挽起裤腿，解开刀鞘，拿出我的军刀。

第二章 进派出所

十年前，在西南某一个隐秘的大山，藏着一支战略突击队。叫7308小队。这是精锐中的精锐，特种兵的系序列里没有这支队伍的名字。

我们是军人，是武警，是警察，也可以是老百姓。只要是任务需要，我们可以随时变换身份。在这个国家，或者在任何国家，只要我们能办到的事情，没有办不到的。

加入这支队伍异常艰难，我曾经稀里糊涂参加过很多培训，认识了许多战友，我们一起训练，训练空降兵的基本科目，训练结束后，又被送到海军陆战队集训，三个月结束辗转空军部队，学习飞行员的驾驶技能，我能开多种型号的直升机，结业之后我以为学习结束了，没想到又被送到总装备部直属的军工厂当了一名协理员，在这里我学习了各种枪械知识。我的身边不断地变换各种战友，包括那些一千多名集训人员。后来我才知道，他们不过是我的陪衬。

正式成为7308小队中的一员，那是一年后的事情了。进去之后，我才发现，在这里我没有身份，没有名字，甚至父母亲属也不能有，那是在理论上的东西，不能承认你有亲人，不能通信，不能在任何证件与书本上跟外界的人有任何关联。你的一切都是空白了，仿佛这个世界没有你，或者这个世界从来没有你出现过。

7308小队对新兵的集训考核是非人的，我不想做任何有关考核训练的回忆。只想说说军刀的事。那真是一柄与众不同的刀。你没有身份，这刀就是你的身份；你没有名字，幽蓝幽蓝的刀上刻着你的名字。我的名字是我的代号：老鬼。

一个离开部队的人，本来就没有身份，没有名字也成，那就换一个名字。其实别人喊我老鬼挺好的。小如也这么喊，她至今都不知道我的真实名字。在她印象中，我是个孤儿，在部队呆了好长一段时间，现在被踢出了部队，是个一穷二白的无业青年。

刀，被警察拿走了。这没什么大不了的。我早已经麻木了，虽然只从部队回来不到一年，可那些发生的事已经很遥远了。我不愿意回想它，离它离得越远越好。我在被警察带上手铐，要丢进拘留所去。

那个胖子警察说：“果真不是好东西，竟然藏着刀。”

一帮警察看刀。都啧啧称奇的夸奖这把刀。“做工真好，工艺考究。”

“这刀挺快的。哎哟！”胖子警察用大拇指试刀刃，蓝光一闪，手指割了个大口子，鲜血直流。

另一个瘦子警察仍不放心，审我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我慢腾腾的回答：“老鬼。”

“老家哪里的。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你父母？”

“我是孤儿。”

“哥哥姐姐有没有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刀上面是你的名字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谁能证明你的身份？”

“没有人能证明。”

“为什么藏刀，不知道这是管制刀具吗？”

“这是我的东西。”

“这刀怎么来的？”

“……”

审讯没有成功。瘦子警察看来是派出所的头头。他对其它人大手一挥，说：“送进局子里吧？这小子看上去不是个好东西。”

几个警察上前，前后左右夹击，把我护在中间，带上一辆装有护栏的警车。三十分钟后，我被丢进了这座城市最豪华的拘留所。

号子里有七个犯罪嫌疑人。都留着青皮光头。一个杀人犯，两个抢劫犯，三个惯偷，一个强奸犯。杀人犯光着膀子，满脸横肉，胳膊的肌肉硬邦邦的，纹着一条腾云驾雾的飞龙。我去的时候，杀人犯正指挥几个人揍强奸犯。

强奸犯被折磨得很惨，先是喝尿，接着“坐飞机”，最后是倒立。强奸犯是个老师，看上去文质彬彬的，怎么也不会想到他会强奸自己的学生。我们这间号子的人都恨这种人，所以揍起他，也不节省力气。强奸犯体质弱，两根细细的胳膊无法支撑倒立的身子，即使勉强支撑住了，也立不稳。老大杀人犯颇不满意，看他不能倒立，干脆上去踹了几脚，其它几人纷纷效仿。砰砰砰，这群人像打一个沙袋，也不怕把人打死。

我进去后，找个地方坐下。呆呆的看着他们揍强奸犯。终于，揍累了。一伙人各自回到自己的位置喘气，而强奸犯在地上痛苦地翻滚。没有谁怜悯他，事实上他也不值得同情。

这时候他们的注意力集中在我身上。

“哟，来新人了？”杀人犯是老大，跟我打招呼。

“说说，犯啥事进来的？”有人喊，跟派出所的警察一模一样的审讯口气。

我懒得理他们，呆呆的想着自己的问题。他们很恼火，没想到我一个新人，居然这么拽。在拘留所这样是要付出代价的。但我跟他们不一样。很快，他们这伙人围上来了。

“给老子打，一直打到他求饶为止。”杀人犯像猴子一样在地上跳了老高，看来他对我已经忍无可忍。

我站起身，闪电般的朝着他们脸挥了几拳，砰砰砰，在一连贯沉闷的响声下，五六个人四仰八叉的倒在地上叫爷叫妈。我朝杀人犯逼去。他在后面，没挨到拳头。他一直在后退，双只大手握起拳头，护在胸前，一副跟我拼命到底的样子。

我说：“还打不打？”

杀人犯点头，又摇头。

我一脚蹬过去，蹬在他的小腹部。只听见“嘭”的一声，杀人犯健壮的身躯腾起一米多的高度，然后直直的、重重的坠在铺板上。哐当一声，铺板压折了。杀人犯在上面痛苦地摇晃着，两只手胡乱在空中挥舞着，想抓住什么东西。

一个警察在门外喊：“干什么干什么？是在打架吗？”

“没有！”杀人犯奇迹般的站起来，大声答，好像什么事情也没发生。

其它人也喊：“警官，我们在做游戏，做游戏。都挺好的。”

“都老实点！”警察警告一下离开了。

杀人犯扑通一声又栽倒在地，哀嚎起来。“疼啊，真疼……”

第三章 对峙

在拘留所的号子呆上一天，我就成了这里的老大。杀人犯叫强哥，他像一个仆人一样，单膝着地，在后面帮我捶背，其它犯人溜站在墙下，等我发号施令。

我诧异地问：“你在干什么？该干什么就干什么吧？”

强哥小心翼翼地回答：“帮您揉揉，从现在开始，这里你说了算。”

我嗤嗤一下笑了，说老大仍是他当。我只想安安静静的呆一会儿，别打扰我就行了。强哥见我不争老大，可开心了，对我也是毕恭毕敬。

强哥问我怎么进来的。我说打了人。强哥说，有些人不揍不行，就应该揍。我不想跟他继续深谈，因为我跟他们是有区别的。我呆在一边，靠在枕头上，想着各种复杂的问题。看来小如铁了心要跟那个男人，我跟她虽有夫妻的名义，但早已经名存实亡。如果换作别人，早过来看我了。从进派出所，到进拘留所，已经二十多个小时，小如至今没露面。我暗暗打定主意，等出了拘留所，就把事情办了，婚一离，一了百了。

我靠的枕头很高，是强哥把他们的枕头拿过来，堆在我背后。没想到靠得时间长了，小腿酸软。于是我用手去捏。一捏不要紧，这时候我才想起，我的刀丢了。我的刀被警察拿走，我记得清清楚楚。如果这刀是普通的刀，也就算了。但这刀不普通，跟别的刀不一样。它的握柄有一个机关，里面有一发子弹。只要旋转刀柄，子弹可以射出来。也就是说，这把刀不仅仅是刀，而是一把手枪。

7308小队有个规矩，每个退役的士兵，可以拥有这把刀。这是荣誉的象征。因为这刀同时是枪，这就要求每名队员刀不离身，人在刀在，刀丢人亡。不能泄密，更不能泄露这刀的非凡意义。

除了刀的象征意义与危险性，这刀还有另一种含义。所有7308小队的成员即使离开战场，退役回家，也是准备状态，如果任务需要，仍需要召回部队继续服役。毋庸置疑，我们是一群职业军人，职业杀手，特种兵精英的身份是我们终身的职业。这让我们跟别人不一样。我们没有名字，只有代号；我们没有家乡，部队就是我们的家乡；我们没有亲人，身边的队友就是我们的亲人。所有战友的家属并不知道我们真正的职业，以为就是跟平常看见的解放军一样普通；我们没有自由，在部队要严守军队条令条例，退役后要小心谨慎，不能泄密。

退役时，我的大队长飞鹰把我带到军旗下。

飞鹰是c军区特种兵大队的大队长，他有另外一个身份，是7308小队的队长。后者的职务比前者更有挑战性，也更具备军人的荣誉与自豪感。因为这个小队是总参直属的战略分队，如果有需要，我们将奔赴全球任何一个战场。

飞鹰是个瘦高个，长相跟凶巴巴的职业相反，慈眉善目，说话和声和气。我退役的那天，他有点反常。他把我带到军旗下，举起一把军刀。严肃地喊：“老鬼！”

“到！”

“根据7308小队的传统，授予你-----军刀一把。你有信心守卫她吗？”

“我将以生命捍卫7308的尊严，将以生命守护军刀。刀在人在，刀弃人亡！”

在拘留所，飞鹰的喊声像鼓点一声声敲打在我心上。我违背了自己的诺言，我丢了军刀，没有尽到军人的职责。即使脱下军装，但不代表我已经失败。现在，属于我的最后一点荣誉，被残酷的现实敲得粉碎。

那一刻，我的心在滴血。我看见我的心脏在地上不停的跳动，然后，躺在一边，被人踏得干瘪，失去最后生存的气息。

没有军刀，生不如死。

我像狮子一样发作了，扑向钢质的牢房门，疯狂地摇动这扇门。哐当哐当，冰冷的门刺耳的响着，我咆哮着，狂吼：“把我的刀还给我，那是我的东西！不然，我跟你们没完！”

呼哧呼哧，我喘着粗气。号子里的犯人吓傻了。

强哥劝我：“哥们，好汉不吃眼前亏，咱们认栽，好吗？别跟他们斗，胳膊扭不过大腿。”

“不行，我要我的军刀！”

“等出去，哥跟你买一把，买最好的刀，别闹了，好吗？”

不得不说强哥出于好意，他已经犯了死罪，仍想方设法挽救我。但强哥的好意并没有得到我的回报。相反我还骂他：“滚开，你知道那是什么刀吗？你们一辈子也没见过这刀，也不配！”

号子里的人被我疯狂的言行震呆了。他们觉得我不正常，就是个疯子。跟疯子说话能有什么好处？只能自找麻烦。于是号子里的人都默默的看着我，不再说话。

终于，我累了，嗓子也哑了。坐在地上喘着粗气。拘留所恢复刚才的平静。

哐当一声，牢门打开。四个戴头盔的警察拎着警棍盾牌冲进来，拽起我胳膊就往外面拖。我被拖到过道上，还想反抗，挨了两闷棍。头昏眼晕，再也没力气了，浑身软绵绵的，只好任凭警察折腾。

我被拖到一间小号。里面黑漆漆的，警察把我丢进去，把门带上，开始锁门。我不知从哪来的力气，一跃而起，拽开门，将两名警察推倒，像炮弹一样往外面射。奔跑的过程中，我还不时的吼：“还我的刀，还我的刀！”

过道尽头有刚才一群警察守着，我仿佛过无人之境，轻松的越过了那道防守严密的关卡。出了这道门，是一个大厅，再往外，就是拘留所内的院子。院子大门早锁了。我像猴子一样在院子里上跳下窜。

“还我的刀，还我的刀！”

呜呜呜-----

拘留所的电喇叭怪叫着，在凄惨的警报声中，十几名警察从四周围来。其中有一位手持麻醉枪，对准我开了一枪。我两眼一黑，慢腾腾的向下倒，什么也不知道了。

欢迎访问：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(<https://www.shgis.cn>)

文档名称：小说：《最后的特种兵》付勇军 著.epub

请登录 <https://shgis.cn/post/1493.html> 下载完整文档。

手机端请扫码查看：

